

# 周口淮阳河南航通水利工程有限公司“7·5” 较大中毒和窒息事故整改措施落实情况 评估报告

2024年7月5日9时3分许，河南航通水利工程有限公司在周口市淮阳区北关一体化污水泵站设备检修作业过程中，发生一起较大中毒和窒息事故，造成3人死亡，直接经济损失271万元。事故发生后，市委、市政府高度重视，立即成立事故调查组开展调查工作。2024年11月13日，周口市人民政府批复了《周口淮阳河南航通水利工程有限公司“7·5”较大中毒和窒息事故调查报告》（周政文〔2024〕78号）。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生产安全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落实情况评估办法》（安委办〔2021〕4号）等有关规定，市安委办组织成立了评估工作组，于2025年9月28日对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落实情况进行了评估。现将评估情况报告如下：

## 一、评估工作组织情况

### （一）评估依据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生产安全事故报告和调查处理条例》《生产安全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落实情况评估办法》《周口市人民政府关于对周口淮阳河南航通水利工程有限公司

司"7·5"较大中毒和窒息事故调查报告的批复》《关于进一步做好2024年度较大事故调查处理和防范整改措施落实情况评估工作的通知》要求，市安委办决定对周口淮阳河南航通水利工程有限公司"7·5"较大中毒和窒息事故调查处理和防范整改措施落实情况开展评估。

## （二）评估组织

市安委办成立了由市应急管理局牵头，市公安局、市城市管理局、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市总工会、淮阳区政府等单位组成的评估工作组。市应急管理局具体负责评估工作的组织实施。

## （三）评估方法

评估工作组采取听取汇报、查阅资料、现场检查、人员问询、专家评议等方式，对事故责任追究、整改措施落实、警示教育开展等情况进行了全面评估。重点评估了以下内容：事故企业及同类企业和事发地政府及有关部门落实事故防范整改建议及事故暴露出来的问题等采取的具体措施，举一反三加强安全生产工作取得的效果。对事故企业及责任人员行政处罚建议落实情况。对事故企业责任人员落实刑衔接规定情况。对责任单位公职人员落实党纪政务处分情况。

## 二、事故责任追究落实情况

### （一）司法机关追究刑事责任人员

梅某东，事故检修作业实际组织者，因涉嫌重大责任事故罪，已于2024年7月被公安机关采取刑事强制措施，移送检察机关审查起诉，被淮阳区人民法院判处有期徒刑三年、缓刑三年。

## （二）公职人员问责情况

淮阳区纪委监委依据事故调查报告建议，已对6名责任人员落实问责处理：

1. 王某辉，淮阳区市政服务大队大队长，给予政务记过处分；
2. 陈某帅，淮阳区城市管理局安全办副主任（主持工作），给予政务警告处分；
3. 吴某，淮阳区城市管理局副局长，给予诫勉谈话；
4. 孙某清，淮阳区城市管理局副局长，给予诫勉谈话；
5. 任某辉，淮阳区城市管理局局长，由区政府进行提醒谈话；
6. 张某阳，淮阳区城市管理局党组书记，由区政府进行提醒谈话。

## （三）行政处罚落实情况

1. 宋某青，河南航通水利工程有限公司法定代表人、实际控制人，由周口市应急管理局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九十五条第二款规定，处以其上一年年收入60%的罚款，已立案调查处理。由淮阳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对其出借资质行为立案调查，依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规定，处以单位罚款额10%的罚款3856.84元，已执行到位。

2. 河南航通水利工程有限公司。出借资质，允许梅某东以个人身份承揽工程，违反《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规定；未依法落实企业安全生产主体责任，违反《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规定，对事故发生负有责任。由周口市应急管理局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第一百一十四条规定，对公司进行处罚，已立案调查处理；由淮阳区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对其出借资质行为立案调查，依据《建设工程质量管理条例》第六十一条规定，处以工程合同价款4%的罚款，计人民币38568.44万元，已执行到位。

#### **（四）其他处理建议落实情况**

淮阳区城市管理局已向淮阳区政府提交书面检讨报告，深刻反思事故教训，认真查找监管漏洞，制定完善了有限空间作业安全监管长效机制。

### **三、事故整改措施落实情况**

#### **（一）深刻吸取教训，全面加强有限空间作业安全管理**

1. 开展有限空间作业专项整治：淮阳区政府制定了《有限空间作业安全专项整治实施方案》，在城管领域内开展为期6个月的有限空间作业安全专项整治，排查有限空间作业场所180处，发现并闭环整改隐患578项。

2. 完善管理制度：淮阳区城市管理局修订出台了《有限空间作业安全管理制度》，明确“先通风、再检测、后作业”的要求，严格执行作业审批制度。

3. 加强培训教育：淮阳区城市管理局组织其领域有限空间作业专题培训 15 期，培训企业负责人、安全管理人员和作业人员共计 860 人次，考核合格后方可上岗。

4. 配备防护装备：淮阳区城市管理局所属企业共采购配备气体检测仪 4 台、呼吸器 4 套、救援三脚架 4 套、安全绳缆 5 条。

## （二）强化企业主体责任，规范工程施工管理

1. 严格资质审查：淮阳区城市管理局加强对施工企业资质审查，严禁出借资质、违法分包等行为。

2. 规范作业程序：制定《市政工程有限空间作业安全操作规程》，明确作业前准备、作业过程监护、应急救援等要求。

3. 加强现场管理：推行有限空间作业“现场可视化”管理，设置危险告知牌、作业流程牌、应急处置牌等。

## （三）加强监管执法，提升行业安全管理水平

1. 明确监管职责：淮阳区政府进一步厘清明确城市管理、应急管理、住建等部门在有限空间作业安全监管方面的职责分工，建立联合执法机制。

2. 加大执法力度：淮阳区城市管理局开展其领域有限空间作业专项执法检查，检查企业 56 家次，下达责令限期整改通知书 14 份。

3. 推行信用管理：淮阳区将有限空间作业安全管理情况纳入企业信用评价体系，对存在严重违法行为的企业实施联合惩戒。

#### （四）推进泵站设施改造，提升本质安全水平

1. 开展泵站安全评估：淮阳区城市管理局对所属 6 座污水泵站进行全面安全评估，分类制定改造方案。

2. 推进技术改造：淮阳区城市管理局投入资金 720 万元，对事发泵站及存在类似问题的 5 座泵站进行技术改造，包括完善通风系统、加装气体监测报警装置、设置物理隔离设施等。

3. 建立长效机制：淮阳区城市管理局制定《淮阳区污水泵站运行维护管理制度》，规范泵站日常巡检、维护保养、作业管理等要求。

#### （五）加强宣传教育，提高安全意识

1. 制作警示教育材料：淮阳区制作《“7·5”较大中毒和窒息事故警示教育片》，在全区各类企业组织观看学习。

2. 开展宣传活动：结合安全生产月、防灾减灾日等活动，开展有限空间作业安全知识宣传，发放宣传资料 3 万份。

3. 强化应急演练：组织有限空间作业事故应急演练 11 场次，提升应急处置能力。

#### 四、评估发现的主要问题

通过评估，发现仍存在以下问题：一是对有限空间作业个人从业者管理仍较薄弱，存在作业制度不完善、防护装备配备不足等问题。二是应急救援能力有待提升，个别企业应急预案缺乏针对性，演练流于形式。三是监管力量不足，有限空间作业点众多面广，企业以外的有限空间作业监管难以全覆盖。

#### 五、评估意见

综合评估认为，淮阳区政府及有关部门能够认真吸取“7·5”事故教训，按照市政府批复要求，基本落实了事故调查报告提出的责任追究和整改措施要求，扎实推进事故防范和整改措施落实，事故相关责任单位和人员均已依法依规处理，各项防范和整改措施基本得到落实，在完善制度机制、加强监管执法、开展警示教育等方面做了大量工作，有限空间作业安全管理水平得到明显提升，评估工作组同意通过本次评估。建议下一步重点做好以下工作：

（一）进一步压实企业主体责任。督促企业建立健全有限空间作业安全管理体系，严格作业审批和过程管理，加强从业人员培训，配备齐全有效的防护装备和应急救援器材。

（二）进一步加强监管执法。完善有限空间作业监管机制，加大执法检查力度，严肃查处违法违规行为。推行“互联网+监管”

模式，赋予乡镇综合执法队伍监管权限，对企业外的乡镇辖区内的有限空间个人从业者加强管理，提升监管效能。

（三）进一步推进科技兴安。推广应用有限空间作业新技术、新装备，推动污水泵站智能化改造，提升本质安全水平。

（四）进一步加强宣传教育。持续开展有限空间作业安全宣传教育培训，提高从业人员安全意识和技能。完善举报奖励制度，鼓励社会公众参与监督。

（五）进一步健全长效机制。完善有限空间作业标准规范，建立健全风险分级管控和隐患排查治理双重预防机制，实现有限空间作业安全管理常态化、规范化。

周口淮阳河南航通水利工程有限公司“7·5”  
较大中毒和窒息事故整改措施落实情况评估组

2025年10月15日